

讲诚信 懂规矩 守纪律

清风辽宁政务窗口

办事不找关系 用权不图好处

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沈阳市辽中区卫生健康局

目 录

<u>卫健权力事项清单</u>	1
<u>办事不找关系路径</u>	22
<u>合规办事业务指南</u>	24
<u>违规禁办事项清单</u>	139
<u>容缺办理事项清单</u>	140




卫健办事不找关系指南

卫健权力事项清单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一、医师执业注册	1	<u>医师执业注册</u>	24	<p>业务指南</p>  <p>业务指南 卫健 医师执业注册</p>
	2	<u>医师跨执业地点增加 执业机构</u>	25	<p>业务指南</p>  <p>业务指南 卫健 医师跨执业地点增加执业机构</p>
	3	<u>医师变更执业地点</u>	26	<p>业务指南</p>  <p>业务指南 卫健 医师变更执业地点</p>
	4	<u>医师执业证书补发</u>	27	<p>业务指南</p>  <p>业务指南 卫健 医师执业证书补发</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5	<u>医师暂停、恢复执业备案</u>	28	<p>业务指南</p>  <p>医师暂停、恢复执业备案</p>
	6	<u>医师执业地点内多机构备案及取消备案</u>	29	<p>业务指南</p>  <p>医师执业地点内多机构备案及取消备案</p>
	7	<u>医师注销注册</u>	30	<p>业务指南</p>  <p>医师注销注册</p>
	8	<u>医疗美容主诊医师备案</u>	31	<p>业务指南</p>  <p>医疗美容主诊医师备案</p>
二、护士执业注册	9	<u>护士执业注册</u>	32	<p>业务指南</p>  <p>护士执业注册</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10	<u>护士变更注册</u>	33	<p>业务指南</p>  <p>护士变更注册</p>
	11	<u>护士重新注册</u>	34	<p>业务指南</p>  <p>护士重新注册</p>
	12	<u>护士执业证书补发</u>	35	<p>业务指南</p>  <p>护士执业证书补发</p>
	13	<u>护士延续注册</u>	36	<p>业务指南</p>  <p>护士延续注册</p>
	14	<u>护士注销注册</u>	37	<p>业务指南</p>  <p>护士注销注册</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三、医疗机构执业	15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核发</u>	38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核发</p>
	16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互联网诊疗”服务方式</u>	39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p>
	17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名称</u>	40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p>
	18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设血液透析室</u>	42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设血...</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19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校验</u>	43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校验</p>
	20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床位(牙椅)</u>	44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床...</p>
	21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u>	46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所...</p>
	22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诊疗科目</u>	47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诊...</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23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注册资金</u>	48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注...</p>
	24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地址、增设延伸点</u>	49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地...</p>
	25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u>	50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名...</p>
	26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遗失补发</u>	51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遗失补发</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四、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27	<u>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注销</u>	52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注销</p>
	28	<u>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申请从事产前筛查</u>	53	<p>业务指南</p>  <p>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p>
	29	<u>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婚前医学检查许可</u>	55	<p>业务指南</p>  <p>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p>
	30	<u>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助产技术许可</u>	56	<p>业务指南</p>  <p>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五、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31	<u>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许可</u>	57	<p>业务指南</p>  <p>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p>
	32	<u>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延续</u>	59	<p>业务指南</p>  <p>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延续</p>
	33	<u>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遗失补办</u>	60	<p>业务指南</p>  <p>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遗失补办</p>
	34	<u>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人员-申请</u>	61	<p>业务指南</p>  <p>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助产技术、结扎手术...</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六、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35	<u>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遗失补办</u>	62	<p>业务指南</p>  <p>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遗失补办</p>
	36	<u>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婚前医学检查人员-申请</u>	63	<p>业务指南</p>  <p>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婚前医学检查人员-...</p>
	37	<u>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核发</u>	64	<p>业务指南</p>  <p>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核发</p>
	38	<u>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单位名称、地址名称（生产场地、布局、设施不变）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u>	66	<p>业务指南</p>  <p>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单位名称、地址...</p>
	39	<u>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u>	67	<p>业务指南</p>  <p>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七、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40	<u>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遗失补办</u>	68	<p>业务指南</p>  <p>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遗失补办</p>
	41	<u>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核发</u>	69	<p>业务指南</p>  <p>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p>
	42	<u>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u>	71	<p>业务指南</p>  <p>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p>
	43	<u>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u>	72	<p>业务指南</p>  <p>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p>
	44	<u>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延续</u>	73	<p>业务指南</p>  <p>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八、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45	<u>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核发</u>	74	<p>业务指南</p>  <p>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核发</p>
	46	<u>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u>	76	<p>业务指南</p>  <p>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p>
	47	<u>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项目)</u>	77	<p>业务指南</p>  <p>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诊疗...</p>
	48	<u>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名称、负责人、单位地址名称)</u>	78	<p>业务指南</p>  <p>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p>
	49	<u>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遗失补办</u>	79	<p>业务指南</p>  <p>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遗失补办</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九、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50	<u>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注销</u>	80	<p>业务指南</p>  <p>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注销</p>
	51	<u>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u>	81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p>
十、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52	<u>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u>	82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p>
十一、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53	<u>乡村医生执业注册—注册</u>	83	<p>业务指南</p>  <p>53.乡村医生执业注册-注册</p>
	54	<u>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再注册</u>	85	<p>业务指南</p>  <p>54.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再注册</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55	<u>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变更</u>	86	<p>业务指南</p>  <p>55.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变更</p>
	56	<u>乡村医生执业注册—补发</u>	88	<p>业务指南</p>  <p>56.乡村医生执业注册-补发</p>
	57	<u>乡村医生执业注册—注销</u>	89	<p>业务指南</p>  <p>57.乡村医生执业注册-注销</p>
十二、抗菌药物备案	58	<u>抗菌药物供应目录备案</u>	90	<p>业务指南</p>  <p>58.抗菌药物供应目录备案</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十三、医疗事故判定	59	<u>使用抗菌药物开展静脉输注活动的核准</u>	92	<p>业务指南</p>  <p>使用抗菌药物开展静脉输注活动的核准</p>
	60	<u>医疗事故判定</u>	93	<p>业务指南</p>  <p>医疗事故判定</p>
	61	<u>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u>	94	<p>业务指南</p>  <p>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p>
十五、医疗机构停业批准	62	<u>医疗机构停业批准</u>	95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停业批准</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十六、中医诊所备案	63	<u>中医诊所备案</u>	96	<p>业务指南</p>  <p>卫健</p> <p>中医诊所备案</p>
十七、医疗美容项目备案	64	<u>医疗美容项目备案</u>	98	<p>业务指南</p>  <p>卫健</p> <p>医疗美容项目备案</p>
十八、体检项目备案	65	<u>体检项目备案</u>	99	<p>业务指南</p>  <p>卫健</p> <p>体检项目备案</p>
十九、外出健康体检备案	66	<u>外出健康体检备案</u>	100	<p>业务指南</p>  <p>卫健</p> <p>外出健康体检备案</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二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执业备案	67	<u>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执业备案</u>	102	<p>业务指南</p>  <p>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执业备案</p>
二十一、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	68	<u>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u>	103	<p>业务指南</p>  <p>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p>
二十二、诊所备案	69	<u>诊所备案</u>	105	<p>业务指南</p>  <p>诊所备案</p>
二十三、义诊活动备案	70	<u>义诊活动备案</u>	107	<p>业务指南</p>  <p>义诊活动备案</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二十四、医疗机构名称裁定	71	<u>医疗机构名称裁定</u>	108	<p>业务指南</p>  <p>医疗机构名称裁定</p>
二十五、放射医疗工作人员证核发	72	<u>放射医疗工作人员证核发</u>	109	<p>业务指南</p>  <p>放射医疗工作人员证核发</p>
二十六、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的确认	73	<u>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的确认</u>	110	<p>业务指南</p>  <p>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p>
二十七、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	74	<u>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u>	112	<p>业务指南</p>  <p>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申请</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二十八、对符合条件的夫妇再生育三、多孩的登记备案	75	<u>对符合条件的夫妇再生育三、多孩的登记备案</u>	113	<p>业务指南</p>  <p>对符合条件的夫妇再生育三、多孩的登记备案</p>
二十九、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76	<u>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u>	115	<p>业务指南</p>  <p>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p>
三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77	<u>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三级以上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u>	116	<p>业务指南</p>  <p>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并发症</p>
	78	<u>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伤残</u>	118	<p>业务指南</p>  <p>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伤残</p>
	79	<u>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死亡</u>	120	<p>业务指南</p>  <p>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死亡</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三十一、国家免费孕 前优生健康检 查项目服务卡	80	<u>国家免费孕 前优生健康 检查项目服 务卡</u>	121	<p>业务指南</p>  <p>国家免费孕 前优生健康 检查项目服 务卡</p>
三十二、申请开 具婚育情况证 明	81	<u>申请开 具婚育情 况证明</u>	122	<p>业务指南</p>  <p>申请开 具婚育情 况证明</p>
三十三、申报终 生未生（养） 育补助费	82	<u>申报终 生未生（ 养）育 补助费</u>	124	<p>业务指南</p>  <p>申报终 生未生（ 养）育 补助费</p>
三十四、换 取和补领 独生子女父 母光荣证	83	<u>换 取和补 领独 生子女 父母 光荣 证</u>	126	<p>业务指南</p>  <p>换 取和补 领独 生子女 父母 光荣 证</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三十五流动人口 一（二）孩生育登记	84	<u>流动人口一（二）孩生育登记</u>	127	<p>业务指南</p>  <p>流动人口一（二）孩生育登记</p>
三十六、一（二）孩生育登记	85	<u>一（二）孩生育登记</u>	129	<p>业务指南</p>  <p>一（二）孩生育登记</p>
三十七、申报从未就业人员独生子女退休补助费	86	<u>申报从未就业人员独生子女退休补助费</u>	131	<p>业务指南</p>  <p>申报从未就业人员独生子女退休补助费</p>
三十八、申报从未就业人员独生子女退休补助费	87	<u>申报企业关停、买断人员独生子女父母退休补助费</u>	133	<p>业务指南</p>  <p>申报企业关停、买断人员独生子女父母退休补助费</p>
三十九、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88	<u>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产前诊断、筛查人员-申请</u>	135	<p>业务指南</p>  <p>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产前诊断、筛查人员...</p>

事项类别	序号	事项	页码	操作流程
四十、中医药奖励	89	<u>中医药奖励</u>	136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业务指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医药奖励</p>
	90	<u>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医医疗工作中做出显著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奖励表彰（增加）</u>	137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业务指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医医疗工作中...</p>

办事不找关系路径

窗口办

医师执业注册、护士执业注册、医疗机构执业、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乡村医生执业注册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册、抗菌药物备案、医疗事故判定、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医疗机构停业批准、中医诊所备案、医疗美容项目备案、体检项目备案、外出健康体检备案、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执业备案、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诊所备案、义诊活动备案、医疗机构名称裁定、放射医疗工作人员证核发、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的确认、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对符合条件的夫妇再生育三、多孩的登记备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服务卡、申请开具婚育情况证明、申报终生未生（养）育补助费、换取和补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流动人口一（二）孩生育登记、一（二）孩生育登记、申报从未就业人员独生子女退休补助费、申报企业关停、买断人员独生子女父母退休补助费。

网上办

1.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医师执业注册、护士执业注册

2. 沈阳政务服务网：医疗机构执业、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公共场所卫生许可、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乡村医生执业注册、抗菌药物备案、医疗事故判定、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医疗机构停业批准、中医诊所备案、医疗美容项目备案、体检项目备案、外出健康体检备案、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执业备案、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诊所备案、义诊活动备案、医疗机构名称裁定、放射医疗工作人员证核发、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的确认、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对符合条件的夫妇再生育三、多孩的登记备案、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服务卡、申请开具婚育情况证明、申报终生未生（养）育补助费、换取和补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流动人口一（二）孩生育登记、一（二）孩生育登记、申报从未就业人员独生子女退休补助费、申报企业关停、买断人员独生子女父母退休补助费

咨询电话

024-27884420



卫健办事地址

辽中区政务服务大厅

序号	机构名称	地 址	联系电话
1	沈阳市辽中区卫生健康局	辽宁省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024-27883033



合规办业务指南

一、医师执业注册

1. 医师执业注册

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申请注册。医疗卫生机构可以为本机构中的申请人集体办理注册手续。

1.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师执业、变更执业、多机构备案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 ②医师定期考核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③医疗、预防、保健机构的拟聘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④健康体检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⑤考试考核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⑥2寸照片。（申请人自备）

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docsys.cn/home/index>

操作流程



医师执业注册

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2. 医师跨执业地点增加执业机构

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申请注册。医疗卫生机构可以为本机构中的申请人集体办理注册手续。

2.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师执业、变更执业、多机构备案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 ②医师定期考核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③医疗、预防、保健机构的拟聘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④健康体检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⑤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2.2 办理路径

-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docsys.cn/home/index>

操作流程



医师跨执业地点增加执业
机构

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3. 医师变更执业地点

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申请注册。医疗卫生机构可以为本机构中的申请人集体办理注册手续。

3.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师执业、变更执业、多机构备案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 ②医师定期考核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③医疗、预防、保健机构的拟聘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④健康体检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⑤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docsys.cn/home/index>

操作流程



医师变更执业地点

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4. 医师执业证书补发

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申请注册。医疗卫生机构可以为本机构中的申请人集体办理注册手续。

4.1 需提供要件

①书面申请；（申请人自备）

②近期 2 寸白底免冠正面半身照片；（申请人自备）

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docsys.cn/home/index>



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5. 医师暂停、恢复执业备案

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申请注册。医疗卫生机构可以为本机构中的申请人集体办理注册手续。

5.1 需提供要件

①**书面申请**（申请人自备）

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docsys.cn/home/index>

操作流程



医师暂停、恢复执业备案

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6. 医师执业地点内多机构备案及取消备案

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申请注册。

6.1 需提供要件

- ① 医师执业、变更执业、多机构备案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 ② 医师定期考核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③ 医师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docsys.cn/home/index>

操作流程



医师执业地点内多机构备案及取消备案

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7. 医师注销注册

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申请注册。医疗卫生机构可以为本机构中的申请人集体办理注册手续。

7.1 需提供要件

① 书面申请（申请人自备）

7.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docsys.cn/home/index>

操作流程



医师注销注册

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8. 医疗美容主诊医师备案

国家实行医师执业注册制度。取得医师资格的，可以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健康主管部门申请注册。医疗卫生机构可以为本机构中的申请人集体办理注册手续。

8.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疗美容主诊医师备案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 ③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 ④医疗美容专业培训或进修并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docsys.cn/home/index>



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理

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二、护士执业注册

9. 护士执业注册

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批准设立拟执业医疗机构或者为该医疗机构备案的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9.1 需提供要件

- ① 护士执业注册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 ② 辽宁省护士执业注册临床实习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③ 医疗卫生机构拟聘用护士或助产士岗位的有效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④ 申请人学历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 ⑤ 考核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⑥ 近期 2 寸白底照片。（申请人自备）

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nursys.cn/home/index>（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护士执业注册

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10. 护士变更注册

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批准设立拟执业医疗机构或者为该医疗机构备案的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10.1 需提供要件

①《护士变更注册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②护士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1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nursys.cn/home/index>（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护士变更注册

□

1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11. 护士重新注册

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批准设立拟执业医疗机构或者为该医疗机构备案的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11.1 需提供要件

① 《护士执业注册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② 中断护理执业活动超过 3 年的，需提交在省内二级以上教学、综合医院接受 3 个月临床护理（助产）培训并考核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 医疗卫生机构拟聘用护士或助产士岗位的有效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 申请人学历证书及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 8 个月以上护理（助产）临床实习的《辽宁省护士执业注册临床实习证明》；（政府部门核发）

⑤正面免冠白底彩色 2 寸近照 2 张。（申请人自备）

1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nursys.cn/home/index>（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护士重新注册

1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12. 护士执业证书补发

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批准设立拟执业医疗机构或者为该医疗机构备案的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12.1 需提供要件

①《补办护士执业证书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② 近期 2 寸白底照片（申请人自备）

1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nursys.cn/home/index>（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护士执业证书补发

1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13. 护士延续注册

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批准设立拟执业医疗机构或者为该医疗机构备案的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13.1 **需提供要件**

① 《护士延续注册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② 护士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13.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nursys.cn/home/index>（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护士延续注册

1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14. 护士注销注册

申请护士执业注册的，应当向批准设立拟执业医疗机构或者为该医疗机构备案的卫生主管部门提出申请。

14.1 需提供要件

① 《护士注销注册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14.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电子化注册信息系统：

<https://cnnursys.cn/home/index>（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护士注销注册

1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1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三、医疗机构执业登记

15.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核发

医疗机构执业，必须登记，领取《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15.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疗机构申请执业登记注册书；（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房屋所有权证明或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③医疗机构建筑设计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 ④医疗机构各项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 ⑤资产评估报告；（申请人自备）

1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ebc61c1-bbf7-48f0-b14a-604f772000cd&taskid=52019462-ba5f-4f0b-93e7-05e327506e28>（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核发

15.3 **办理时限**：5 天

1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16.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互联网诊疗”服务方式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注册资金（资本）、诊疗科目、床位（牙椅）的，必须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16.1 需提供要件

- ① 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 ② 辽宁省互联网医疗监管平台对接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 ③ 合作协议书；（申请人自备）

④医师名单目录；（申请人自备）

⑤诊疗科目；（申请人自备）

⑥医疗机构开展互联网诊疗活动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1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9bf6af7-7932-4322-8aeb-abd82baa4c10&taskid=8b31cb90-582d-4f44-b4c7-4314e22a706f>（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增加“互联网诊疗”服务方式

16.3 办理时限：5 天

1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17.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加“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名称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所有制形式、服务

对象、服务方式、注册资金（资本）、诊疗科目、床位（牙椅）的，必须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17.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 ②辽宁省互联网医疗监管平台对接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 ③合作协议书；（申请人自备）
- ④符合互联网医院基本标准要求的佐证材料；（申请人自备）

1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e4c51ec-d65b-4988-b5f7-39b0f5414f19&taskid=461f0c96-1bad-40e6-8d2c-a457f0436b67>（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增加“
互联网医院”作为第二...

17.3 办理时限：5 天

1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

诉。

18.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增设血液透析室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注册资金（资本）、诊疗科目、床位（牙椅）的，必须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18.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疗机构设置血液透析室申请；（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③从事血液透析工作人员资质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④从事血液透析工作人员名册；（申请人自备）
- ⑤血液透析室功能区建筑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 ⑥血液透析室仪器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 ⑦血液透析室工作制度（申请人自备）

1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a794d34-518e-422e-b28e-1dd655d9d3f1&taskid=8f3fe980-f321-4f7b-ad6d-71953e46f307>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增设血液透析室

18.3 办理时限：5天

1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19.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校验

医疗机构应当于校验期满前三个月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校验手续。

19.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疗机构校验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 ③各年度工作总结（申请人自备）
- ④卫生技术人员花名册；（申请人自备）
- ⑤诊疗科目、床位（牙椅）执业登记项目、业务科室和大型医用设备变更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⑥校验期内接受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检查、指导结果及整改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⑦校验期内发生的医疗民事赔偿（补偿）情况处理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⑧卫生技术人员违法违规执业及其处理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⑨特殊医疗技术项目开展情况（政府部门核发）

1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f665d97-fe05-417d-b359-084ef9726752&taskid=015aff98-730d-466b-bab8-212ebbb93050>（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校验

19.3 办理时限：3 天

1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20.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床位（牙椅）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注册资金（资本）、诊疗科目、床位（牙椅）的，必须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20.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③医疗机构房屋所有权证明或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④医疗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登记表；（申请人自备）
- ⑤医疗机构主要医疗仪器设备配置登记表（申请人自备）

2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f010444-cb0b-442a-969f-eb57abff9111&taskid=b10e0a5b-78aa-4d3d-b32d-4988f63cda22>（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20.3 办理时限：5 天

2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21.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注册资金（资本）、诊疗科目、床位（牙椅）的，必须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21.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③变更情况及原因说明（申请人自备）

2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7b9481f-da1b-452e-8f28-ce2cc5f2a02e&taskid=4abf8413-47ce-4241-bf3c-f654e26740bc>（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变更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

2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22.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 变更诊疗科目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注册资金（资本）、诊疗科目、床位（牙椅）的，必须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22.1 需提供要件

- ① 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申请人自备）
- ②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③ 医疗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 ④ 医疗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 ⑤ 医疗机构卫生专业技术人员登记表；（申请人自备）
- ⑥ 医疗机构主要医疗仪器设备配置登记表（申请人自备）
- ⑦ 拟变更诊疗科目的科室设置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22.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506d868-8efb-4161-be2a-70265ea9fc92&taskid=20d8c749-70a0-4481-8856-3b5cb5ccfe2d>（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变更诊疗科目

22.3 办理时限：5天

2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23.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 变更注册资金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地址、法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注册资金（资本）、诊疗科目、床位（牙椅）的，必须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23.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③变更注册资金的情况及原因说明（申请人自备）

2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ebc61c1-bbf7-48f0-b14a-604f772000cd&taskid=52019462-ba5f-4f0b-93e7-05e327506e28> (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核发

2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24.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地址、增设延伸点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注册资金（资本）、诊疗科目、床位（牙椅）的，必须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24.1 需提供要件

- ①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③医疗机构建筑设计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 ④消防安全合格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⑤医疗机构房屋所有权证明或使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2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07b3ea5-9365-4346-810c-fe1279608c67&taskid=d1a8593a-1bd9-49ad-aea7-22844820def8>（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变更地址、增设延伸点

24.3 办理时限：5 天

2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25.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医疗机构变更名称、地址、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所有制形式、服务对象、服务方式、注册资金（资本）、诊疗科目、床位（牙椅）的，必须向登记机关申请办理变更登记。

25.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申请变更登记注册书；（申请人自备）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2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356c648-4591-4cc5-a8f3-dc2bfa4a1486&taskid=28467c97-2525-4f09-8856-99fe4d7b1d49>（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变更名称、法定代表人

2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26.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遗失补发

《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遗失的，应当及时申明，并向原登记机关申请补发。

26.1 需提供要件

①遗失补办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②2寸免冠照片

2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1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d7a7dd8-5026-4e68-b3cd-d3d79911ead0&taskid=84160455-244c-4135-b3f2-04c89453067e>（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遗失补发

2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2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024-27885953投诉。

27.医疗机构执业登记（人体器官移植除外）-注销

医疗机构歇业，必须向原登记机关办理注销登记或者向原备案机关备案。经登记机关核准后，收缴《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27.1 需提供要件

①医疗机构注销登记注册书；（申请人自备）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③住院病历、影像资料委托档案管理部门保管的说明（申请人自备）

2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8b6e6c7-4cee-4ae1-8aa9-815a83fe6641&taskid=257c95b9-6247-492b-8d73-f40687b4583c>（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执业登记-注销

27.3 办理时限：5 天

2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四、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

28.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申请从事产前筛查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必须进行登记，领取《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

许可证》。

28.1 需提供要件

- ①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③与产前诊断机构签订的工作协议（申请人自备）
- ④科室和设备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 ⑤开展产前筛查技术服务的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⑥成立医学伦理委员会的文件（申请人自备）
- ⑦人员配备基本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 ⑧开展产前筛查技术制度（申请人自备）

2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5c2cee2-721b-40f4-b98c-18e3052a97cf&taskid=21fac33a-d771-48a9-b612-f530016faede>（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产前诊断技术）...

28.3 办理时限：5 天

2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29.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婚前医学检查许可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必须进行登记，领取《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29.1 需提供要件

- ①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登记书；（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③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 ④与拟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相应的技术、设备条件及人员配备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⑤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⑥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2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e71035e-29d5-4952-8844-ba51c4fe5b95&taskid=84c0c36a-a040-4166-bb15-6e039782190f>（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
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

29.3 办理时限：5 天

2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30.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助产技术许可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必须进行登记，领取《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30.1 需提供要件

- ①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登记书（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③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 ④与拟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相应的技术、设备条件及人员配备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⑤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⑥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3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2ab4834-f71d-45a9-8e9a-974b9b9f4770&taskid=5b871450-d18e-4fb4-867a-e8d465a6fb5c>（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

30.3 办理时限：5 天

3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31.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许可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必须进行登记，领取《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

31.1 需提供要件

- ①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登记书（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③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的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 ④与拟开展母婴保健专项技术相应的技术、设备条件及人员配备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⑤可行性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⑥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或者医师执业证书（申请人自备）

3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495a864-f6f7-4392-a8a6-da8f7c9639b0&taskid=793a1d09-fa2e-4c64-9bda-0d55cc405976>（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婚前医学检查...

31.3 办理时限：5 天

3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32.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延续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有效期限为三年，应当在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原发证卫生行政部门提出申请。

32.1 需提供要件

- ①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开展产前诊断技术服务工作总结（政府部门核发）
- ③符合规定的设备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 ④符合规定的人员配备要求的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3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2f4066d-eef9-47dd-983c-97e2831f278d&taskid=120af70d-3b41-4adb-bc0f-b03f2e956e57>（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延续

32.3 办理时限：5 天

3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

诉。

33.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遗失补办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证》遗失的，遗失之日起 30 日内，并向原登记机关申请补发。

33.1 需提供要件

①遗失补办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3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 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22b80a2-7962-4de7-b5ed-678146beea67&taskid=bca6c63e-69d4-4ac6-979d-0d3a07f4dacd>（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机构执业许可-遗失补办

3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

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五、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

34.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助产技术、结扎手术、终止妊娠手术人员-申请

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要求，拟从事终止妊娠手术、结扎手术、助产技术的人员，须进行登记，领取《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后方可执业。

34.1 需提供要件

- ①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组织考核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②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③执业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 ④2寸免冠照片；（申请人自备）

3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12601f3-62f3-4093-a7bf-da911ac0ed9e&taskid=b462b65c-4268-462c-a44d-fd30b794378a>（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助产技术、结扎手术...

34.3 办理时限：3 天

3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35.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遗失补办

遗失《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的人员应当及时申明，并向原登记机关申请补发业。

35.1 需提供要件

- ① 遗失补办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② 2 寸免冠照片；（申请人自备）

35.2 办理路径

① 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 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1aff031-f819-4527-b87d-81d7b93c42af&taskid=037>

[6e56c-da66-428d-b44d-978856457fab](#)（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遗失补办

35.3 办理时限：及时办结

3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36.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婚前医学检查人员-申请

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要求，拟从事婚前医学检查的人员，须进行登记，领取《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后方可执业。

36.1 需提供要件

- ①母婴保健技术服务执业许可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执业资格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 ③卫生健康行政部门组织考核合格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④2 寸免冠照片；（申请人自备）

3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8ab7e36-3aeb-4026-b81f-37c26b8b4747&taskid=a06ee2e2-2e4d-4336-aa4d-31725ebdb026> (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36.3 办理时限：及时办结

3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六、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37.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核发

国家对供水单位和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实行卫生许可制度。

37.1 需提供要件

- ①卫生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 ②卫生管理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 ③卫生知识培训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④供水人员名单；（申请人自备）
- ⑤出厂水水质符合国家卫生标准及有关要求的书面承诺；（申请人自备）
- ⑥半年内出厂水水质自检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⑦生产经营场地平面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 ⑧贮水设施剖面图；（申请人自备）
- ⑨卫生防护设施图及文字说明；（申请人自备）
- ⑩工艺流程图；（政府部门核发）
- ⑪供水系统示意图及文字说明；（申请人自备）
- ⑫使用的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产品的卫生许可批件；（政府部门核发）
- ⑬饮用水卫生质量保证体系的有关资料；（申请人自备）
- ⑭水质检验人员、仪器设备的配备及自检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⑮近一年内水源选择可行性论证。（第三方出具）

3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b2cb83a-e6b6-4080-a3fc-9bba6415c44c&taskId=9054dc81-ba38-4d50-a072-7b0767d68436>（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核发

37.3 办理时限：3 天

3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

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38.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变更单位名称、地址名称(生产场地、布局、设施不变)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1.取得《卫生许可证》；2.拟变更单位名称、地址名称(生产场地、布局、设施不变)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38.1 需提供要件

- ①卫生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 ②卫生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3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cf022f0d-e138-4cde-809f-cb118f61086b&taskid=16e903fd-e479-42a4-8922-2f0f731a6286> (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变更单位名称、地址...

38.3 办理时限：及时办结

3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39.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延续

供水单位卫生许可证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卫生计生主管部门按照本办法第十六条规定的管理范围发放，有效期四年。有效期满前六个月重新提出申请换发新证。

39.1 需提供要件

- ①卫生许可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 ②生产经营场所改变后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 ③设施改变后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 ④布局改变后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 ⑤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后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 ⑥单位名称变后的材料；（申请人自备）
- ⑦具有资质的检验机构出具的半年内水质检验报告，或者供水单位半年内水质自检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⑧卫生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3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fwf.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aa0ce3b-3b1a-40c4-8146-97de8851791c&taskid=3325ff17-b119-49c9-b2e8-09e73a2cc44c> (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3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3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40.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遗失补办

遗失《卫生许可证》

40.1 需提供要件

①卫生许可证补发申请；（申请人自备）

4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fwf.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6aa0ce3b-3b1a-40c4-8146-97de8851791c&taskid=3325ff17-b119-49c9-b2e8-09e73a2cc44c>

tdetail?taskguid=72d25b7c-b320-420d-8e8d-dae0fa21f63e&taskid=f93d0812-1abb-462b-bf19-9fc151434d6f (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饮用水供水单位卫生许可 —遗失补办

4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七、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41.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 —核发

国家对公共场所实行“卫生许可证”制度。“卫生许可证”由县级以上卫生行政部门签发。

41.1 需提供要件

- ①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公共场所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 ③公共场所地址方位示意图；④公共场所地址方位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⑤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竣工图纸、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⑥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⑦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4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6639c95-bc9e-4457-8e11-02d828c7ac95&taskid=0c247882-20a6-4df1-9cbb-5b835e8a27bc>（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
馆、咖啡馆、酒吧、茶...

4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42.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 -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

公共场所经营者变更单位名称、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的，应当向原发证卫生行政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42.1 需提供要件

①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②卫生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4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f2881eb-57e1-4f37-a679-47cbe0a5ea1f&taskId=7b7990ef-a683-46bd-9db6-3c2be461144a>（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
馆、咖啡馆、酒吧、茶...

4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

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43.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 -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

公共场所经营者变更经营项目、经营场所地址的，应当向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重新申请卫生许可证。

43.1 需提供要件

- ①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公共场所卫生设施平面布局图；（申请人自备）
- ③公共场所地址方位示意图；（申请人自备）
- ④公共场所地址方位平面图；（申请人自备）
- ⑤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竣工图纸、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⑥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⑦公共场所卫生管理制度。（申请人自备）

4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hz/pages/legal/personaleven>

tdetail?taskguid=421b38b1-a6f4-4dfa-9557-e4c53cef57a3&taskid=3ddaca53-271d-4541-b1e6-5b7a4e73d6c2 (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

4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44.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座等） —延续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有效期限为四年。公共场所经营者需要延续卫生许可证的，应当在卫生许可证有效期届满 30 日前，向原发证卫生行政部门提出申请。

44.1 需提供要件

- ①公共场所卫生许可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集中空调通风系统竣工图纸、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集中空调通风系统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③有资质的检测机构一年内出具的公共场所卫生检测或者评价报告；（申请人自备）

④公共场所卫生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4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67bfe82-b040-4b85-88fb-2ce1810ed111&taskid=a1736921-a7d5-4442-8801-01fd9271e42c>（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除饭馆、咖啡馆、酒吧、茶...

4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八、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45.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核发

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进行放射诊疗的医疗卫生机构，还应当获得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45.1 需提供要件

- ①放射诊疗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或设置医疗机构批准书；（申请人自备）
- ③放射诊疗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 ④放射诊疗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 ⑤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检测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⑥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4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5435827-ee63-4c5b-b540-b9e051aae7ea&taskid=10f31525-9573-4acc-8d75-50117c148863>（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核发

□

45.3 办理时限：3 天

4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46.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医疗机构《放射诊疗许可证》的校验与《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校验一并进行，并由核发《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卫生行政部门负责具体校验事宜。

46.1 需提供要件

- ①放射工作人员个人剂量监测、健康检查和教育培训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②放射诊疗设备、人员清单及变动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③放射防护与质量控制管理制度与检测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④放射事件发生与处理情况；（申请人自备）
- ⑤放射诊疗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4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c97457f-79af-42cf-9266-c75e97f1bef8&taskid=70153326-ceb5-4106-8466-b1e19738bfe7>（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校验

46.3 办理时限：3 天

4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47.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诊疗场所、诊疗设备或诊疗科目)

使用放射性同位素和射线装置进行放射诊疗的医疗卫生机构。未取得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证的，不得开展服务。

47.1 需提供要件

- ①放射诊疗许可申请表；（资料来源：申请人自备）
- ②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申请人自备）
- ③放射诊疗工作人员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 ④放射诊疗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 ⑤大型医用设备配置许可文件；（申请人自备）
- ⑥放射诊疗设备防护性能检测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⑦放射诊疗建设项目竣工验收合格文件；（政府部门核发）
- ⑧暂停使用或注销设备申请（申请人自备）
- ⑨放射诊疗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4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

tdetail?taskguid=ead01c3a-2c48-43cd-9ffb-456027eb5b9d&taskid=c2a02861-5ef5-42d7-b05b-c2fb12e9560f（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诊疗...

47.3 办理时限：3 天

4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48.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名称、负责人、单位地址名称）

医疗机构变更放射机构名称、负责人、单位地址名称，应当按照要求向有变更项目审批权的卫生行政部门申请办理变更手续。

48.1 需提供要件

- ①变更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 ②放射诊疗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4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d524570-e53f-4024-bf44-0e60b37aef2d&taskid=4f69cd2d-e1f2-4805-9141-d997b2eb749e>（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变更（机构...

4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49.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遗失补办

医疗机构遗失《放射诊疗许可证》，应当向原发证部门申请补办。

49.1 **需提供要件**

①**遗失补办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4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01955f0-ee89-4a4b-b91b-5951b42c46e3&taskid=e580ecce-70ca-4a60-8e37-018e694c0213> (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遗失补办

□

4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4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50.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注销

医疗机构申请注销的，由原许可的地方卫生行政部门注销放射诊疗许可。

50.1 需提供要件

- ①注销申请报告；（申请人自备）
- ②放射诊疗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5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3b6be60b-ca2b-4ce9-b99a-37ce10f49c17&taskid=1e21d26f-9fbb-4586-b492-cacbdeff3476> (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注销

5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九、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51.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医疗机构建设项目可能产生放射性职业病危害的，建设单位应向卫生行政部门提交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

51.1 需提供要件

- ①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放射防护预评价审核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第三方提供）

51.2 办理路径

-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c6807c5-e34c-4a11-8fb0-ea45ccd07ceb&taskid=6904942e-1f7f-4e21-b22f-830d7d180017>（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63.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
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51.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5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十、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预评价报告审核

52.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医疗机构可能产生放射性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其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经卫生行政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52.1 **需提供要件**

①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放射防护设施竣工验收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②职业病危害控制效果放射防护评价报告；（第三方出具）

③放射诊疗建设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审核同意材料。（政府部门核发）

5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fwf.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935d78d-3b17-49d4-a155-cb3ca027b453&taskid=aefc5ca7-a132-4cdd-b9c0-d2d68ff022e0>（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64. 医疗机构放射性职业病危害建设项目竣工验收

52.3 办理时限：3 个工作日

5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十一、乡村医生执业注册

53.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注册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2003 年 8 月 5 日国务院令 第 386 号）第九条：

国家实行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制度。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工作。

53.1 需提供要件

①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或乡村医生资格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②村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拟聘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村民委员会推荐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二寸免冠正面半身照片；（申请人自备）

⑤县（市、区）级卫生行政部门拟批准设置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⑥乡村医生执业（再）注册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⑦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5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cd8d132-2da3-446c-b1a2-137544cf3287&taskid=ed8eaf10-1a93-4cf7-86f1-766730f39c91>（附带网上办理流程）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

操作流程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注册网上流程

53.3 办理时限：5 天

5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54.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再注册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2003 年 8 月 5 日国务院令 第 386 号）第九条：国家实行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制度。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工作。

54.1 需提供要件

- ①二寸免冠正面半身照片；（申请人自备）
- ②县（市、区）级卫生行政部门拟批准设置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③乡村医生考核表；（申请人自备）
- ④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⑤村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拟聘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⑥村民委员会推荐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⑦乡村医生执业（再）注册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 ⑧乡村医生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5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2f4f416-28fc-482f-b8ff-31f4cd6b00f7&taskid=2f9e8c01-d1bf-461a-a43f-d49c1f19c181>（附带网上办理流程）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

操作流程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再注册 网上流程

54.3 办理时限：5 天

5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55.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变更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2003 年 8 月 5 日国务院令 第 386 号）第九条：国家实行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制度。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工作。

55.1 需提供要件

①乡村医生考核表；（申请人自备）

- ②村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拟聘用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③二寸免冠正面半身照片；（申请人自备）
- ④乡村医生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 ⑤县（市、区）级卫生行政部门拟批准设置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⑥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政府部门核发）
- ⑦村民委员会推荐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⑧乡村医生执业（再）注册申请审核表；（申请人自备）

5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de686b85-6528-435e-942b-6b12c41473df&taskid=b397ebf0-1f81-4b3c-836b-3d4c03645890>（附带网上办理流程）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

操作流程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变更网上流程

5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56.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补发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2003 年 8 月 5 日国务院令 第 386 号）第九条：国家实行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制度。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工作。

56.1 需提供要件

- ①乡村医生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 ②乡村医生执业证书注销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5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s://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7b696843-7b6a-4f81-b8b0-a8c111db2d5c&taskid=1a8fbccf-fc70-4f43-9063-0b2815c25660>（附带网上办理流程）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

操作流程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补发网上流程

56.3 办理时限：5 天

5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57.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注销

《乡村医生从业管理条例》（2003 年 8 月 5 日国务院令 第 386 号）第九条：国家实行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制度。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主管部门负责乡村医生执业注册工作。

57.1 需提供要件

- ①乡村医生执业证书；（政府部门核发）
- ②乡村医生执业证书注销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5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2b7c2e02-2796-4f89-a7b2-6b78a71cfafa&taskid=2f6c8393-c028-4d39-8fce-7f68a659ffa3>（附带网上办理流程）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

操作流程



乡村医生执业注册-注销网上流程

5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十二、抗菌药物供应目录备案

58. 抗菌药物供应目录备案

《抗菌药物临床应用管理办法》（卫生部第 84 号令）第十六条 医疗机构应当按照省级卫生行政部门制定的抗菌药物分级管理目录，制定本机构抗菌药物供

应目录，并向核发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卫生行政部门备案。

58.1 需提供要件

①抗菌药物供应目录备案表（申请人自备）

5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3fb7c17-6bc8-4035-905f-85b6def21532&taskid=2c10ecc3-bd9d-4707-8617-3b7a4000787b>（附带网上办理流程）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

操作流程



抗菌药物供应目录备案-网上流程

5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5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59. 使用抗菌药物开展静脉输注活动的核准

《抗菌药物临床应运管理办法》（卫生部令 2012 年第 84 号）第二十九条 医疗机构应当制定并严格控制门诊患者静脉输注使用抗菌药物比例。村卫生室、诊所和社区卫生服务站使用抗菌药物开展静脉输注活动，应当经县级卫生行政部门核准。

59.1 需提供要件

①辽中区基层医疗机构静脉输液和抗菌药物静脉输注核准申请表。

5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08648674-6b4c-41b5-9c1b-e12344291220&taskid=d4dca870-ec10-4d14-bd97-e3fb8baa0349>（附带网上办理流程）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

操作流程



使用抗菌药物开展静脉输注活动的核准-网上流程

59.3 办理时限：5 个工作日

5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十三、医疗事故判定

60. 医疗事故判定

《医疗事故处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351 号，自 2002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第三十六条 卫生行政部门接到医疗机构关于重大医疗过失行为的报告后，除责令医疗机构及时采取必要的医疗救治措施，防止损害后果扩大外，应当组织调查，判定是否属于医疗事故；对不能判定是否属于医疗事故的，应当依照本条例的有关规定交由负责医疗事故技术鉴定工作的医学会组织鉴定。

60.1 需提供要件

①医学会告知系类告知书

6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fwf.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quid=5df250-f498-4c3e-9b73-4a60e86189ad&taskid=68da8ffc-4a10-4e89-8e5a-86ee911c8af6>（附带网上办理流程）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

操作流程



医疗事故判定-网上流程

6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十四、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

61. 限制类医疗技术备案

《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第1号，2018年11月1日起施行）第十一条对限制类技术实施备案管理。备案部门应当自收到完整备案材料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完成备案，在该医疗机构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副本备注栏予以注明，并逐级上报至省级卫生行政部门。

61.1 需提供要件

- ①开展临床应用的限制类技术名称和所具备的条件及有关评估材料。
- ②本机构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专门组织和伦理委员会论证材料
- ③技术负责人资质证明材料

6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28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1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3475139-1316-417e-80c1-58a491fd0b33&taskid=25656e07-cc35-4bf3-8792-4d6c26c52178>（附带网上办理流程）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



6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十五、医疗机构停业批准

62. 医疗机构停业批准

医疗机构停业，必须经登记机关批准。

62.1 需提供要件

①停业申请书；（申请人自备）

6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fwf.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1981414d-9182-4d35-9e46-c77145a28bbf&taskid=1bddaf58-2584-4f3c-a0db-7e4d58771328>（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停业批准

6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十六、中医诊所备案

63. 中医诊所备案

医疗机构执业，必须进行登记，领取《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诊所按照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的规定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备案后，可以执业。

63.1 需提供要件

①中医诊所备案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②诊所房屋平面布局图（指诊所使用房屋按照比例标识，注明功能分布和面积大小）；（第三方）

③诊所用房产权证或租赁使用合同；（申请人自备）

④诊所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⑤诊所仪器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⑥诊所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有关资格证书、执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其他卫生技术人员名录、有效身份证明和有关资格证书、执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⑧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法人或其他组织设置诊所的，还应当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资质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者其他组织代表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诊所的污水、污物、粪便处理方案，诊所周边环境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⑩附设药房（柜）的药品种类清单。（申请人自备）

6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5b925c54-f141-42cd-913b-8989715fcdf3&taskid=b53766b1-cc36-41d5-a09d-62df5289e18e>（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诊所备案

6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十七、医疗美容项目备案

64. 医疗美容项目备案

医疗机构拟开展限制类技术临床应用的，应当按照相关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规范进行自我评估，符合条件的可以开展临床应用，并于开展首例临床应用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向核发其《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的卫生行政部门备案。

64.1 需提供要件

①开展临床应用的限制类技术名称和所具备的条件及有关评估材料；（申请人自备）

②本机构医疗技术临床应用管理专门组织和伦理委员会论证材料；（申请人自备）

③技术负责人资质证明材料；（申请人自备）

6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490e3658-afaf-4002-a06c-6093cf9a2673&taskid=5600bb29-af57-4e5f-b661-2655dc99d3ad>（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美容项目备案

64.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十八、体检项目备案

65.体检项目备案

医疗机构根据卫生部制定的《健康体检基本项目目录》制定本单位的《健康体检项目目录》（以下简称《目录》），并按照《目录》开展健康体检。医疗机

构的《目录》应当向登记机关备案；不设床位和床位在 99 张以下的医疗机构还应向登记机关的上一级卫生行政部门备案。

65.1 需提供要件

①健康体检项目目录；（申请人自备）

6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196594a-ee87-4f2f-b303-68e6f99971b7&taskid=0c3ecfaa-63ca-433e-8cf7-193390b753a1>（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体检项目备案

65.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十九、外出健康体检备案

66 .外出健康体检备案

医疗机构应当于外出健康体检前至少 20 个工作日向登记机关进行备案。

66.1 需提供要件

- ①外出健康体检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 ②双方签订的健康体检协议书（申请人自备）
- ③体检现场标本采集、运送符合有关条件和要求的书面说明；（申请人自备）
- ④现场清洁、消毒和检后医疗废物处理方案；（申请人自备）

6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0d144e7-27ef-46fe-a566-4b2f9bfcd41b&taskid=d7c0e6d8-be70-4bcd-97ed-905e06b75c4a>（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外出健康体检备案

66.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二十、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执业备案

67. 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执业备案

盲人医疗按摩人员在医疗机构执业前,由医疗机构统一到医疗机构所在地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或中医药管理部门备案。

67.1 需提供要件

- ①《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执业备案申请审核表》; (申请人自备)
- ②盲人医疗按摩人员从事医疗按摩资格证书; (申请人自备)
- ③残疾人证 (申请人自备)
- ④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政府部门核发)
- ⑤二甲以上医院的体检证明原件; (申请人自备)
- ⑥医疗机构聘书; (申请人自备)
- ⑦2寸照片; (申请人自备)
- ⑧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政府部门核发)

6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 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 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60c5b3a-cbe9-4f50-90e9-62a64e8ed4d5&taskid=f0404dd1-4c9f-4c87-a15e-bd140d3eab93> (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盲人医疗按摩人员执业备案

67.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二十一、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

68. 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

养老机构内部设置诊所、卫生所(室)、医务室、护理站的，应当向所在地的县区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含中医药管理部门，下同)备案，并提交设置单位或者其主管部门设置医疗机构的决定和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材料。

68.1 需提供要件

- ① 诊所备案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 ② 诊所房屋平面布局图（指诊所使用房屋按照比例标识，注明功能分布和面积大小）；（第三方）
- ③ 诊所用房产权证或租赁使用合同；（申请人自备）
- ④ 诊所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⑤诊所仪器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⑥诊所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有关资格证书、执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⑦其他卫生技术人员名录、有效身份证明和有关资格证书、执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⑧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法人或其他组织设置诊所的，还应当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资质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者其他组织代表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诊所的污水、污物、粪便处理方案，诊所周边环境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⑩附设药房（柜）的药品种类清单。（申请人自备）

6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4756851-b875-4ac4-a0f4-823ae1c930f0&taskid=e47f24c3-9261-497c-bc33-017e47e23f71>（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养老机构内部设置医疗机构的备案

68.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二十二、诊所备案

69. 诊所备案

医疗机构执业，必须进行登记，领取《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诊所按照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的规定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卫生行政部门备案后，可以执业。

69.1 需提供要件

- ①诊所备案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 ②诊所房屋平面布局图（指诊所使用房屋按照比例标识，注明功能分布和面积大小）；（第三方）
- ③诊所用房产权证或租赁使用合同；（申请人自备）
- ④诊所规章制度；（申请人自备）
- ⑤诊所仪器设备清单；（申请人自备）
- ⑥诊所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有效身份证明和有关资格证书、执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 ⑦其他卫生技术人员名录、有效身份证明和有关资格证书、执业证书复印件；（申请人自备）

⑧按照法律法规要求提供的其他相关材料。法人或其他组织设置诊所的，还应当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资质证明、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者其他组织代表人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⑨诊所的污水、污物、粪便处理方案，诊所周边环境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⑩附设药房（柜）的药品种类清单。（申请人自备）

6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867f032d-fb69-4bcd-a17f-6922f8032a8f&taskid=9d106afc-d09c-4602-81d2-621de4432e88>（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诊所备案

6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6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

诉。

二十三、义诊备案

70.义诊活动备案

医疗机构拟开展义诊的组织单位，需根据《关于组织义诊活动实行备案管理的通知》规定提交有关材料。

70.1 需提供要件

- ①义诊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 ②义诊责任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 ③义诊医务人员信息表（申请人自备）
- ④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
- ⑤城管等部门同意书；（申请人自备）

7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fcb8bf58-5aa1-41bb-b062-9acc65663a32&taskid=f8dff4f7-a721-479d-92c8-467649ddff85>（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义诊活动备案

7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7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二十四、医疗机构名称裁定

71.医疗机构名称裁定

两个以上申请人向同一核准机关申请相同的医疗机构名称，核准机关依照申请在先原则核定。属于同一天申请的，应当由申请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核准机关作出裁决。

71.1 需提供要件

①裁定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7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915a9906-0a10-4c80-91cd-3e9b1db1caed&taskid=94bbc252-3c59-4cd4-842a-c458c7ebe53e>（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医疗机构名称裁定

71.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7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二十五、放射医疗工作人员证核发

72. 放射医疗工作人员证核发

医疗机构可能产生放射性职业病危害的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其放射性职业病防护设施经卫生行政部门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使用。

72.1 需提供要件

- ①放射工作人员证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二寸照片（申请人自备）
- ③放射防护及有关法律知识培训情况（申请人自备）

④放射工作人员职业健康检查报告；（申请人自备）

⑤近 90 天以内的个人剂量监测报告；（申请人自备）

7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b4ccc3c7-180d-43cd-b087-b0821c8c05fd&taskid=9632b62d-7daa-4643-a4ef-33327f3cf28c>（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放射医疗工作人员证核发

72.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7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二十六、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的确认

73.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接种单位）的确认

法规：《疫苗流通和预防接种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434 号）

第八条经县级人民政府卫生主管部门依照本条例规定指定的医疗卫生机构,承担预防接种工作。 规范性文件:《预防接种工作规范》(卫疾控发[2005]373号)

1.3.1 从事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卫生机构,由县级卫生行政部门指定,并明确其责任区域。

73.1 需要提供要件

①具有符合疫苗储存、运输管理规范的冷藏设施、设备和冷藏保管制度(申请人自备)

②符合接种单位设置标准(申请人自备)

③具有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政府部门核发,免提交)

④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城镇医疗卫生机构,应当设立预防接种门诊(申请人自备)

7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 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 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bfac355-dee0-45a7-98a9-a7240ab49452&taskid=2f83cfc3-a7eb-47e0-95bc-2ca22f11da26> (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

操作流程



承担预防接种工作的医疗
卫生机构（接种单位）...

73.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7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二十七、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

74.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2001年10月27日主席令第60号，2018年12月29日修改）第三十七条 发生或者可能发生急性职业病危害事故时，用人单位应当立即采取应急救援和控制措施，并及时报告所在地卫生行政部门和有关部门。卫生行政们接到报告后，应当及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调查处理；必要时，可以采取临时控制措施。卫生行政部门应当组织做好医疗救治工作。对遭受或者可能遭受急性职业病危害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应当及时组织救治、进行健康检查和医学观察，所需费用由用人单位承担。

74.1 需提供要件

①职业病危害事故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7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lega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add1f732-f456-458d-a540-4a7ca87c642e&taskid=3f9bab33-011b-4d9f-8031-849754351175>（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职业危害事故调查处理流程图

74.3 办理时限：13 天

7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4420 咨询投诉。

二十八、对符合条件的夫妇再生育三、多孩的登记备案

75.对符合条件的夫妇再生育三、多孩的登记备案

符合本条例规定条件要求再生育的，应当持户口簿、居民身份证、结婚证和其他证明材料，向一方户籍所在地的乡（镇）人民政府或者街道办事处提出申请。

75.1 需提供要件

再生育审批表（申请人自备）

7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9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68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298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68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s://zwfw.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对符合条件的夫妇再生育
三、多孩的登记备案

75.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7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

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二十九、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76.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1.本人及配偶均为农业户口，户籍地在本乡镇，且在本村有责任田。2.本人或配偶 1933 年 1 月 1 日以后出生，曾生育子女，1973 年以来没有发生过早育、抢生、超生的违反计划生育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的生育行为。3.现存一个子女或两个女孩。4.年满 60 周岁。

76.1 需提供要件

- ①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对象申报表；（申请人自备）
- ②本人及配偶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 ③居民户口本（申请人自备）
- ④婚育状况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⑤生育状况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⑥农业户口证明；（申请人自备）

7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 9 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 68 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 298 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 68 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

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农村部分计划生育家庭奖励扶助金

76.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7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三十、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77.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三级以上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

《国家人口计生委、财政部关于将三级以上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纳入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的通知》（人口政法〔2011〕62号）从2011年开始，

在人口和计划生育基层基础工作比较扎实的地区,将三级以上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纳入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制度,2012年在全国推开

77.1 需提供要件

- ①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扶助金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本人及配偶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 ③居民户口本(申请人自备)
- ④结婚证和离婚证;(申请人自备)
- ⑤独生子女光荣证和独生子女事实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⑥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技术鉴定书;(申请人自备)
- ⑦一寸照片;(申请人自备)

7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9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68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298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68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三级以上计划生育手术...

77.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7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78.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伤残

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独生子女发生意外伤害、死亡的，按照规定获得扶助。

78.1 需提供要件

- ①计划生育子女伤残家庭特别扶助对象资格确认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本人及配偶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 ③居民户口本（申请人自备）
- ④结婚证和离婚证；（申请人自备）
- ⑤独生子女光荣证和独生子女事实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⑥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三级以上）；（申请人自备）
- ⑦收养子女的收养证；（申请人自备）

⑧一寸照片

7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9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68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298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68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
伤残

78.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7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79. 计划生育家庭特别扶助金-死亡

获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独生子女发生意外伤害、死亡的，按照规定获得扶助。

79.1 需提供要件

- ①计划生育子女死亡家庭特别扶助对象资格确认申请表；（申请人自备）
- ②本人及配偶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 ③居民户口本（申请人自备）
- ④结婚证和离婚证；（申请人自备）
- ⑤独生子女光荣证和独生子女事实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⑥子女死亡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⑦收养子女的收养证；（申请人自备）
- ⑧一寸照片

7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9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68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298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68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

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79.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7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三十一、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服务卡

80.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服务卡

推进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查项目全覆盖的通知（人口科技〔2013〕21

号)为计划怀孕夫妇提供优生健康教育、病史询问、体格检查、临床实验室检查、影像学检查、风险评估、咨询指导等。

80.1 需提供要件

①结婚证；（申请人自备）

8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国家免费孕前优生健康检
查项目服务卡

8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8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三十二、申请开具婚育情况证明

81. 申请开具婚育情况证明

《辽宁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

81.1 需提供要件

①属于丧偶再婚或子女死亡的，需提供公安司法机关或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

原配偶或子女死亡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申请人自备）

③结婚证或者婚姻状况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居民户户口簿（申请人自备）

⑤属于离婚再婚的，需要提供历次离婚证及离婚协议书或法院的离婚调解（判决）书（申请人自备）

81.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9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68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298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68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申请开具婚育情况证明

81.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81.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三十三、申报终生未生（养）育补助费

82.申报终生未生（养）育补助费

《辽宁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辽卫办发【2016】19号）第三十条第三十条领取《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夫妻，其独生子女死亡或者意外丧失劳动能力后，不再生育或者收养子女的，享受下列待遇：终生未生育、也未收养子女的夫妻，可以享受前款规定的待遇。

82.1 需提供要件

- ①离婚和丧偶者未再婚的单身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②居民户口簿（申请人自备）
- ③婚育情况说明（申请人自备）
- ④本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 ⑤资格确认表；（申请人自备）

⑥结婚证或离婚证、离婚协议（法院判决书）（申请人自备）

⑦无业或与企业脱离劳动关系的证明（申请人自备）

82.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9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68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298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68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申报终生未生（养）育补
助费

82.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82.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三十四、换取和补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

83. 换取和补领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

结婚证或者婚姻状况证明

83.1 需提供要件

- ①夫妻双方个人婚育情况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 ②光荣证审批表（申请人自备）
- ③居民户口簿（申请人自备）
- ④婚姻情况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⑤夫妻双方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83.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 9 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 68 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 298 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 68 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

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换取和补领独生子女父母
光荣证

83.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83.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三十五、流动人口一（二）孩生育登记

84.流动人口一（二）孩生育登记

《辽宁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工作由流动人口户籍所在地和现居住地的人民政府共同负责，以现居住地人民政府为主，户籍所在地人民政府予以配合。实行统一服务管理，推进流动人口计划生育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

84.1 需提供要件

- ①登记人因特殊原因不能亲自到场办理生育手续而委托他人办理的，需提供委托人签名的《办理计划生育事项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 ②夫妻双方现场填写的《个人婚育情况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 ③生育后补办生育登记的。需提供该子女的《出生医学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④属于离婚再婚的，需要提供历次离婚证及离婚协议书或法院的离婚调解（判决）书；属于丧偶再婚或子女死亡的，需提供公安司法机关或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原配偶或子女死亡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⑤夫妻双方结婚证（申请人自备）
- ⑥夫妻双方户口簿(或居住证)（申请人自备）
- ⑦夫妻双方居民身份证(夫妻一方为外国人或港、澳、台同胞或华侨，需提供护照或港、澳、台同胞回乡证、华侨证明等具有法律效力的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84.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9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68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298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68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

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流动人口一（二）孩生育登记

84.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84.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三十六、一（二）孩生育登记

85.一（二）孩生育登记

《辽宁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提倡一对夫妻生育两个子女，对生育两个以内子女的，不实行审批，实行免费登记服务，由家庭自主安排生育。《辽宁省生育登记服务和再生育审批的有关规定》生育第一个或第二个孩子的夫妻，实行自愿登记制度，由家庭自主安排生育。

85.1 **需提供要件**

①登记人因特殊原因不能亲自到场办理生育手续而委托他人办理的,需提供委托人签名的《办理计划生育事项委托书》及被委托人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②属于离婚再婚的,需提供历次离婚证及离婚协议书或法院的离婚调解(判决)书;属于丧偶再婚或子女死亡的,需提供公安司法机关或医疗卫生机构出具的原配偶或子女死亡证明(申请人自备)

③夫妻双方现场填写的《个人婚育情况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④生育后补办生育登记的。需提供该子女的《出生医学证明》(申请人自备)

⑤夫妻双方结婚证(申请人自备)

⑥夫妻双方户口簿(或居住证)(申请人自备)

⑦夫妻双方居民身份证(夫妻一方为外国人或港、澳、台同胞或华侨,需提供护照或港、澳、台同胞回乡证、华侨证明等具有法律效力的身份证明)(申请人自备)

85.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9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68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298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68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

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一（二）孩生育登记

85.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85.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三十七、申报从未就业人员独生子女退休补助费

86.申报从未就业人员独生子女退休补助费

《辽宁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二十七条 取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城镇居民，享受下列待遇：（一）从取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之月起至子女 18 周岁止，每月发给独生子女父母不低于 10 元奖励费或者一次性奖励 2000 元；（二）子女托幼费、医疗费，由其所在单位按照当地规定予以补贴

86.1 需提供要件

①参保清单或未参保证明（申请人自备）

②个人无业（从未就业）和未领取过独生子女父母退休补助费声明（申请人自备）

③结婚证、离婚证/离婚协议或法院判决书、死亡证明（申请人自备）

④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申请人自备）

⑤居民户口簿；（申请人自备）

⑥本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⑦资格确认表（申请人自备）

86.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9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68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298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68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s://zwfw.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申报从未就业人员独生子女退休补助费

86.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86.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三十八、申报从未就业人员独生子女退休补助费

87.申报企业关停、买断人员独生子女父母退休补助费

《辽宁省人口与计划生育条例》第二十七条 取得《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的城镇居民

87.1 需提供要件

- ①独生子女父母光荣证（申请人自备）
- ②个人承诺书（申请人自备）
- ③资格确认表（申请人自备）
- ④与企业脱离劳动关系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⑤结婚证、离婚证/离婚协议或法院判决书、死亡证明（申请人自备）
- ⑥本人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申请人自备）
- ⑦居民户口簿（申请人自备）

⑧关停企业证明（申请人自备）

87.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蒲西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蒲西街道南环路9号；蒲东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迎宾路68号；城郊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政府路298号；茨榆坨街道办事处：沈阳市辽中区茨榆坨茨榆街68号；大黑岗子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大黑镇大黑村；满都户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满都户镇满东社区；朱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朱家房镇；杨士岗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杨士岗镇杨士岗社区；六间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六间房镇；潘家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潘家堡镇潘家堡村；牛心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牛心坨镇牛心坨村；老大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老大房镇老大房村；肖寨门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肖寨门镇肖东社区；于家房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于家房镇漾子泡社区；养士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养士堡镇养前村；冷子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冷子堡镇冷后社区；刘二堡镇人民政府：沈阳市辽中区刘二堡镇刘南社区。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https://zwfw.shenyang.gov.cn>（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申报企业关停、买断人员
独生子女父母退休补助费

87.3 办理时限：110 工作日

87.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

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88.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产前诊断、筛查人员-申请

符合《母婴保健专项技术服务基本标准》要求，接受过产前诊断、筛查相应技术培训，拟从事产前诊断、筛查的人员，须进行登记，领取《母婴保健技术考核合格证书》后方可执业。

88.1 需提供要件

- ①申请人员的学历证书；（申请人自备）
- ②母婴保健技术服务人员考核审批表（申请人自备）
- ③申请人员的职称证书（申请人自备）
- ④2 寸免冠照片；（申请人自备）
- ⑤省级以上卫生计生行政部门指定的机构出具的培训合格证书（申请人自备）
- ⑥工作年限证明（申请人自备）

88.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市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syzwdt/epointzwmhwz/pages/eventdetail/personaleventdetail?taskguid=e668f948-68b1-4da7-b460-d7c290ab1d50&taskid=6e23116d-f568-407f-96f1-e11caf176365>（附带网上办理流程）

操作流程



母婴保健服务人员资格认定-产前诊断、筛查人员...

88.3 办理时限：3天

88.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四十一、中医药奖励

89.中医药奖励

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条例》第七条：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做出显著贡献和在边远地区从事中医药工作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给予奖励。（非本人申请）

89.1 需提供要件

①奖励推荐表

89.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 <http://zwfw.shenyang.gov.cn/>

操作流程



中医药奖励

89.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89.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90.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医医疗工作中做出显著贡献的单位和个人奖励表彰（增加）

法规：《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条例》第七条：对在继承和发展中医药事业中做出显著贡献和在边远地区从事中医药工作做出突出成绩的单位和个人，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应当给予奖励。（非本人申请）

90.1 需提供要件

①奖励推荐表

90.2 办理路径

①窗口办：沈阳市辽中区蒲东街道蒲水路 28 号辽中区政务服务中心一楼 1 号教科文卫综合窗口

②网上办：沈阳政务服务网[个人事项详情 \(shenyang.gov.cn\)](http://shenyang.gov.cn)

操作流程



中医药奖励

90.3 办理时限：即时办结

90.4 温馨提示：为保障您便捷快速办理，建议您优先选择“网上办”方式。确需到政务大厅窗口办理，您可先拨打咨询电话 024-27884420，避免业务高峰期等候，我们为您提供预约服务和延时服务，如有问题可拨打 024-27885953 投诉。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违规禁办事项清单

禁办事项	禁办情形
一、未获得许可，不得设置特定医疗机构或从事特定医疗业务	1.医疗机构执业登记（诊所除外）
	2.放射源诊疗技术和医用辐射机构许可
	3.医疗机构建设项目放射性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审核
二、未获得许可，不得投资经营涉及公共卫生安全的业务	1.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2.饮用水供水单位、涉及饮用水卫生安全的产品卫生许可
禁办事项存在禁办情形中的任意一种即禁止办理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容缺办理事项清单

序号	业务事项	可容缺资料	资料来源
1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除饭馆、咖啡馆、 酒吧、茶座等)—— 核发	集中空调通风系统 竣工图纸、有资质的 检测机构一年内出 具的集中空调通风 系统卫生检测或者 评价报告	申请人自备
		有资质的检测机构 一年内出具的公共 场所卫生检测或者 评价报告	
2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除饭馆、咖啡馆、 酒吧、茶座等)—— 延续	有资质的检测机构 一年内出具的集中 空调通风系统卫生 检测或者评价报告	申请人自备

		有资质的检测机构 一年内出具的公共 场所卫生检测或者 评价报告	
3	公共场所卫生许可 (除饭馆、咖啡馆、 酒吧、茶座等)—— 变更经营项目、经营 场所地址	集中空调通风系统 竣工图纸、有资质的 检测机构一年内出 具的集中空调通风 系统卫生检测或者 评价报告	申请人自备
		有资质的检测机构 一年内出具的公共 场所卫生检测或者 评价报告	
补正期限：45个工作日			

注：一个业务事项涉及多种可容缺资料的，可同时容缺。

